

商务部关于实施“双百市场工程”的通知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[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\\_ti2020/324/2021\\_2022\\_\\_E5\\_95\\_86\\_E5\\_8A\\_A1\\_E9\\_83\\_A8\\_E5\\_c80\\_324265.htm](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324/2021_2022__E5_95_86_E5_8A_A1_E9_83_A8_E5_c80_324265.htm) 商务部关于实施“双百市场工程”的通知（商建发[2006]42号）（相关资料：部门规章1篇 地方法规3篇）根据《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的若干意见》（中发[2006]1号）和《国务院关于促进流通业发展的若干意见》（国发[2005]19号）精神，为加强农产品现代流通体系建设，提高我国农产品国际竞争力，决定从2006年起在全国实施“双百市场工程”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一、实施“双百市场工程”的指导思想、内容和目标“双百市场工程”的指导思想是：按照统筹城乡发展和统筹国内发展与对外开放的总体要求，通过政府政策引导、企业自主建设，培育一批面向国内外市场的大型农产品批发市场和流通企业，构建与国际市场接轨的农产品现代流通体系，拓宽保障农产品流通安全、促进农民持续增收的新路子。2006年实施“双百市场工程”的主要内容：一是重点改造100家大型农产品批发市场。商务部将会同农业部、国家税务总局、国家标准委选择100家左右辐射面广、带动力强的全国性和跨区域农产品批发市场，重点加强物流配送、市场信息、检验检测、交易大厅、仓储及活禽交易屠宰区等基础设施项目建设，进而发挥标准化市场的示范作用和辐射效应，带动和引导农产品批发市场全面创新，设施完善，优化服务，规范经营。二是着力培育100家大型农产品流通企业。商务部将会同财政部、国家税务总局等部门选择100家左右有实力的大型农产品流通企业和农村流通合作组织，重点推动

农产品流通标准化和规模化、优势农产品市场营销及组织开展农商对接，探索和推广“超市+基地”、“超市+农村流通合作组织”、“超市+批发市场”、“超市+社会化物流中心”等方式。“双百市场工程”的主要目标是：从2006年起，力争用三年时间，通过中央和地方共同推动以及重点市场、重点企业示范带动，完成全国一半左右（约2000家）农产品批发市场升级改造，使农产品流通成本明显降低，流通环节损耗大幅减少；全国约300家大型农产品流通企业经超市销售农产品的比例达到30%以上，使更多优势农产品进入跨国公司的国际营销网络。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[www.100test.com](http://www.100test.com)